和政办发〔2021〕78号

**和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关于印发《和政县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的通 知**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县政府各部门，省州在和有关单位：

　　现将《和政县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和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8月11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 送：县委、人大、政协办公室，县政府各县长，办公室各主任 存档（二）

**和政县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**

　　2021年，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，以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为目标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，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。

**一、加强重点领域和民生信息公开**

**1、围绕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深化信息公开。**各乡镇、各部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、空间规划、区域规划及配套政策文件。2021年8月份启动，11月底前完成历史规划（计划）系统梳理，并逐步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下集中公开。（ 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、县发改局、县政府有关部门）

**2、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深化信息公开。**围绕打造一流营商环境，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，打破数据壁垒，不断提高政策、规则和标准的公开力度、深度、广度和精准度，扎实推进一网通查、一网通答、一网通办、一网通管平台规范建设及高效运行，为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服务环境。编制公布县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做到清单之外无审批。主动公开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并根据调整情况做好更新发布。梳理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事项，建立平台服务清单，实现“一表申请、一网通办”。公布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，制定办理流程、明确适用对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省州在和有关单位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3、围绕重大民生深化信息公开。**进一步做好教育科技、文化旅游、就业、医疗、社会保障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环境保护、城市管理、保障性住房、市场监管以及征地拆迁等民生信息公开。2021年底前，完成2010年至2020年所有征地信息补录工作，对新制作的征地信息要及时公开，提高工作透明度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4、围绕乡村振兴深化信息公开。**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为核心，围绕实现产业、人才、文化、生态、组织5大振兴，做好乡村振兴信息公开工作。主要公开中央、省、州、县出台的各项乡村振兴政策举措、项目实施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。进一步提高乡村振兴工作的信息公开透明度，强化社会监督，为社会各界参与我县乡村振兴事业提供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乡村振兴局、县政府有关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5、围绕财政等关键领域深化信息公开。**按要求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，积极推进所属单位预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工作。推动政府债务信息公开，及时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、余额、发行、品种、期限、利率、偿还计划、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。加大惠民惠农惠企惠实体经济等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，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基层延伸，实现与村（居委会）政务公开融合。持续做好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常态化公开工作。继续深化公共资源配置、重大项目建设、社会公益事业等关键领域的信息公开，倒逼化解廉政风险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财政局、县政府有关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6、围绕疫情防控深化信息公开。**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，准确把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阶段性特征，重点围绕精准防控、疫苗接种等发布权威信息。提高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，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，按要求、按程序、按时限统一步调对外发声。做好舆论引导工作，主动回应群众关切，避免不当影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或者侵害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。加大疫情防控政策法规和科学知识的宣传普及力度，提高群众有效应对疫情传播的能力。做好重大健康行动的信息公开，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卫健局、县政府有关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二、加强政策发布和解读回应工作**

**1、加强重大政策信息发布。**及时公开政府常务会议、政府全体会议等重要决策信息。以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为重点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、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促进各项政策落地见效。扩大重要决策草案意见征集的覆盖度，对于政府规章、行政规范性文件等需公开征求意见的决策草案，除在政府网站发布外，还应通过政务新媒体等，征集公众意见建议，并在文件出台后，向社会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、采纳等情况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省州在和有关单位）

**2、提高政策解读质量。**

**一是注重解读效率。**围绕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加快落实，严格执行政策和解读“同步起草、同步审批、同步发布”制度，对重要政策文件制定背景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、内涵等方面的实质性政策解读，使用深入浅出、通俗易懂的语言，配以案例、数据，让群众听得懂、记得住、信得过、用得上。重要政策文件公开后，用好新闻发布解读机制，及时在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解读信息，并做好解读信息与政策文件的关联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）

**二是用好解读载体。**统筹用好县电视台和各类政务新媒体，特别是加大政务新媒体的作用，在主要新闻媒体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加大政策解读材料转发转载力度，同时要注重解读材料的质量，做到条理清晰，不断提高政策普及率及知晓度。依托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、政务服务大厅和政务服务网，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点，为企业群众提供政策咨询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）

**三是丰富解读形式。**创新政策解读形式，采用图文解析、简明问答、卡通动漫、短视频等可视、可读、可感等多种方式，让市场主体和广大群众第一时间了解政策、掌握政策、运用政策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服务发展的能力水平。同时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通过撰写文章、接受访谈、参加发布会等多种方式，带头解读政策，传递权威信息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）

**3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**做好领导信箱、政民互动等群众诉求回应工作，对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，在认真调查办理的基础上，通过电话沟通、网上答复、见面答复、发送邮件等方式，全面细致解释政策法规，及时向群众公开结果，切实解决舆情背后的实际问题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监督，主动公开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三、加快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进度**

**1、加强重点政务信息管理。**按照《临夏州行政机关公文公开属性认定及信息公开审核办法》，确定公文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属性，对主动公开的文件20个工作日内上网发布。完善动态管理机制，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地方性法规、规章的立、改、废，及时调整更新网站上的文本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2、健全公众参与机制。**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公共政策措施、公共建设项目，采取听证会、实地走访、问卷调查等方式，充分听取意见，了解行政决策执行中社会普遍关心的问题。建立完善利益相关方、群众代表、专家、法律顾问、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制度，增进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3、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**

**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网站管理。**加强县政府网站安全防护和日常运行管理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优化政策文件发布格式、检索、下载功能，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信息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）

**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。**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，针对在同一平台开设多个账号、“娱乐化”、“空壳”、监管不力等问题有序开展清理整治，切实解决有账号无监管、有发布无审核等问题。依托“全国政务新媒体报送系统”和甘肃省政务新媒体监测分析和协同宣传平台，做好政务新媒体的开设、变更、关停、注销工作。严格落实安全管理责任，各乡镇、各部门要责任到人，动态管理，加强管理人员培训，注重日常监测管理和安全维护，强化安全保障机制，提高安全防护能力。做好重大政策解读、重要会议和最新惠民政策宣传，利用政务新媒体实现统一发声、集中发声、有效发声。同时，要严把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关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权威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及政府相关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三是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**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照《临夏州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办理程序》，规范办理答复，做到依法有据、严谨规范，更好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需求。加强部门协作，防范法律风险。正确适用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严格依照规定的标准、程序、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制度，同时，要着力提升工作效率，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时限办理申请公开事项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及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4、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编制发布工作。**严格按照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 (试行)》要求，规范编制年报6项内容，做到格式体例合规、内容全面详实、数据真实准确。同时，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各乡镇、各部门要提高年报编制工作质量和效率，在每年7月底之前完成半年报，次年1月15日之前完成年报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四、提升基层政务公开质量**

**积极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内容发布，完善政务公开专区。**2021年9月底前，做好26个试点领域标准目录相关内容的发布工作。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提供政府信息查询、信息公开申请、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及有关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五、加强工作保障**

**1、加强组织领导。**县政府分管领导及部门主要领导年内至少专题研究1次政务公开工作，听取汇报，安排部署有关工作。加强队伍建设，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和研讨交流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。县政府信息中心要加大组织协调，对推工作、抓落实的好经验好做法，及时总结推广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及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2、狠抓工作落实。**各乡镇、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要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，认真对照本要点，梳理形成工作台账，实时跟进推动，确保落实到位。并做好信息公开平台栏目内容发布，政务新媒体管理运行。县政府办公室将定期不定期开展随机抽查，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“回头看”，逐项核查落实情况，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及政府各部门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）

**3、强化监督评价。**严格执行政务公开考核制度、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力度。细化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标准，采取读网检查、实地检查、征求意见等方式全面了解工作实绩，确保考核公平、真实，并向社会公开考核结果。探索开展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，将第三方评估结果作为政务公开考核的依据，提高监督评价工作的科学性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办公室）